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8年4月24日在上海锦荣国际大酒店四楼一号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6人。严镇博董事委托董事梁锦山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光中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：

1. 公司《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2. 公司《2007年度经营情况和2008年度工作报告》；
3. 公司《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0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4. 公司《2007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5. 公司《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
2007年度本公司合并净利润为307,304,944.33元，上年度未分配利润-948,996,623.21元，公司2007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-641,691,678.88元。

鉴于公司报告期内由于债务重组产生盈利，但不足以弥补以往年度亏损。为此，公司2007年度不分配股利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6. 公司《第六届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方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7. 公司《更换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8. 《修改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；
9. 公司《关于同意核销无法支付的预收款项的议案》；
10. 公司《关于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》；
11. 公司《关于同意上海水仙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、上海水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清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2. 公司《关于执行新〈企业会计准则〉的议案》。

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四日